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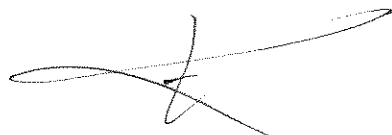


關於立法會高天賜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9 年 10 月 3 日第 1175/E848/VI/GPAL/2019 號公函轉來高天賜議員於 2019 年 9 月 25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10 月 4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1. 港珠澳大橋澳門口岸管理區設有兩個停車場，東停車場設於境外供已登記及預約經大橋來澳的外來車輛使用，提供 3,000 個輕型車輛泊位；西停車場為本澳公共停車場，開放予全澳居民使用，包括允許欲前往珠海或香港的駕駛者使用，設有 3,089 個輕型車輛泊位及 2,054 個摩托車泊位。
2. 港珠澳大橋通行政策需要三地政府共識，基於有關政策需顧及三地法律及保險制度，因此即使調整，也只能日後繼續通過協商逐步調整。
3. 港珠澳大橋港澳跨境私家車澳門常規配額申請費用是考慮到行政費用與相關成本。而現時申請費用的下調是因常規配額數量增加以及經簡化行政手續後讓相關成本大幅減少，當中包括現時獲續期配額持有人不需要親自前往香港辦理相關手續，故並不存在質詢所指不公平的情況。

交通事務局局長



林衍新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